

江苏元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划 2022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资金使用率，获得投资收益。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 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低风险、短期的理财产品。

(二) 投资额度

投资额度累积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即在审议通过的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 资金来源

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四)决策程序

购买理财产品时，公司财务部门根据资金闲置情况、未来资金需求做好具体理财计划，由总经理签批，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实施。

(五)投资期限

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六)关联交易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

(二)存在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风险较低类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测性。

(三)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将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 and 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

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果，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苏元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元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2月16日